

青岛威奥轨道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解除质押及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青岛威奥轨道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东宿青燕女士持有公司股份 98,619,925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25.10%。本次办理部分股份解除质押业务及质押业务后，宿青燕女士持有公司股份累计质押数量（含本次）为 72,900,000 股，占其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73.92%。
- 本次解除质押业务及质押业务完成后，股东宿青燕女士及其一致行动人孙汉本先生、孙继龙先生、青岛威奥股权投资有限公司累计质押股份数量为 76,400,000 股，占其持股总数的 49.51%，占公司总股本的 19.45%。

一、本次股份解除质押情况

2025 年 4 月 9 日，宿青燕女士与上海浦东新区康信小额贷款有限公司办理完毕股份解除质押业务，具体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宿青燕
------	-----

本次解除质押股份	11,900,000 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12.07%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3.03%
解除质押时间	2025 年 4 月 8 日
持股数量	98,619,925 股
持股比例	25.10%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	60,900,000 股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61.75%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15.50%

宿青燕女士本次解除质押的股份，将根据其未来资金需求情况确定是否进行质押，并根据相关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二、本次股份质押情况

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11 日获悉公司股东宿青燕女士所持有本公司的部分股份被质押，具体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	本次质押股数	是否为限售股（如是，注明限售类型）	是否补充质押	质押起始日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质押融资资金用途
宿青燕	是	4,000,000 股	否	否	2025/4/10	以解质押日期为准	李阳	4.06%	1.02 %	个人资金需求
		8,000,000 股	否	否	2025/4/10	以解质押日期为准	刘萍	8.11%	2.04%	个人资金需求
合计	/	12,000,000 股	/	/	/	/	/	12.17%	3.05%	/

2.质押股份未被用作重大资产重组业绩补偿等事项的担保或其他保障用途。

三、累计股份质押情况

截至公告披露日，股东宿青燕女士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本次质押/解除质押前累计质押数量	本次质押/解除质押后累计质押数量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已质押股份中限售股份数量	已质押股份中冻结股份数量	未质押股份中限售股份数量	未质押股份中冻结股份数量
宿青燕	98,619,925 股	25.10%	72,800,000 股	72,900,000 股	73.92%	18.56%	0	0	0	0
孙汉本	38,220,384 股	9.73%	0	0	0	0	0	0	0	0
孙继龙	13,650,191 股	3.47%	3,500,000 股	3,500,000 股	25.64%	0.89%	0	0	0	0
青岛威奥股权投资 有限公司	3,806,833 股	0.97%	0	0	0	0	0	0	0	0
合计	154,297,333 股	39.27%	76,300,000 股	76,400,000 股	49.51%	19.45%	0	0	0	0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宿青燕女士及其一致行动人孙汉本先生、孙继龙先生、青岛威奥股权投资有限公司累计质押股份数量为76,400,000股，占其持股总数的49.51%，占公司总股本的19.45%。

公司将根据股东的质押情况，持续关注并做好相关的信息披露工作。

特此公告。

青岛威奥轨道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11日